

江苏连云港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2 月 25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在徐州召开了江苏连云港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管理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设计单位连云港智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连云港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会议特邀专家 1 名，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管理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和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报告审评和现场检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期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拆除前期 110 千伏 PASS 配电装置、户外 AIS 配电装置、母线、隔离开关等支架及基础；新上 110 千伏 GIS 配电装置，出线改为 4 回，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

本工程总投资为 1171 万元，环保投资为 3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73%。工程于 2025 年 4 月开工，2025 年 10 月竣工并进入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于2024年8月取得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苏连云港桃林110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连环辐（表）复〔2024〕21号），对照《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号），本工程实际建成后的工程性质、地点、规模、采用的生产工艺、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均与环评报告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桃林110千伏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经原有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不外排。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电磁环境和变电站厂界噪声监测值均符合验收要求；变电站内污水得到妥善处理，对水环境无影响；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无影响。

六、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合格、措施有效，验收调查报告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行期巡查、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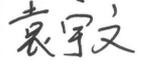
验收工作组组长：



2025年12月25日

江苏连云港桃林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

竣工环保验收会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高 工		
	郝天明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 工		特邀专家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审评 单位
	杨小甫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四级职员		建设管理 单位
	吴 昊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专 职		
组员	任国影	连云港智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设计单位
	姚云涛	连云港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施工单位
	袁宇文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监理单位
	杨 慧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 有限公司	高 工		环评单位
	潮 晨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严 洁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验收监测 单位